公司代码：603530　　公司简称：神马电力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马电力	60353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季清辉	韩笑
电话	0513-80575299	0513-80575299
办公地址	江苏省如皋市益寿南路 99 号	江苏省如皋市益寿南路 99 号
电子信箱	jqhui@shenmapower.com	hanxiao@shenmapowe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02,370,878.99	1,962,883,009.45	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1,321,196.08	1,584,860,978.93	-1.4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1,564,042.72	329,764,966.12	1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84,760.24	50,038,570.27	-6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52,829.59	47,071,515.62	-6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77,536.66	29,755,314.63	-442.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4.45	减少 3.2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61.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61.5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1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46	270,000,000	270,000,000	质押	16,200,000
陈小琴	境内自然人	20.82	90,000,000	90,000,000	无	
南通苏通集成电路重大产业项目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5,217,100	0	未知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3,799,392	0	未知	
国网英大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龙岩鑫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11	455,935	0	未知	
叶以兰	境内自然人	0.06	265,700	0	未知	
郭江威	境内自然人	0.05	216,500	0	未知	
刘冠鹏	境内自然人	0.05	213,200	0	未知	
李锐	境内自然人	0.05	206,000	0	未知	
邵水梁	境内自然人	0.05	201,9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62.46%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马斌直接持有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94.67%股份。马斌、陈小琴为夫妻关系，二人共同直接、间接持有公司 83.28%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30　　证券简称：神马电力　　公告编号：2022-032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 8 月 24 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行政楼 209 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委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董事长马斌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31。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4。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理、保函、信用证、抵(质)押贷款等各种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开展交易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神马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上海神马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增资金额以及最终注册资本由登记机关最终核定为准），并授权管理层办理此次与增资有关的事宜。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下午 2:30 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及其他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0。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30　　证券简称：神马电力　　公告编号：2022-033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 8 月 24 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行政楼 209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委会人员。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凌伯琴女士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季清辉先生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情况；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明确表示同意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31。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4。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4、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未来资金需求安排，监事会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通过综合授信以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符合公司经营活动需要。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6、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开展交易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30　　证券简称：神马电力　　公告编号：2022-034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现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 1109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44,49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9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3,786.43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632.86 万元(以下简称“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 045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0,698.89 万元，原首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0,632.86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首次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16.87 万元，为剩余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扣除相关手续费及其他等后净额。

(二)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2 月 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 346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 2021 年 8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218,83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399.99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828.31 万元(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82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149.78 万元，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3,383.28 万元，尚未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28,445.03 万元；该金额与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8,613.17 万元的差异共计人民币 19,831.86 万元，为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扣除的相关手续费净额人民币 168.14 万元，及转出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均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的情况。

(一)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监管情况

2019 年 8 月 1 日，公司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2020 年 11 月 27 日，由于公司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按照规定与更换后的保荐机构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变电站复合绝缘子智能工厂项目结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 8110501013401341760)随之办理注销，与之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首次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存款方式	余额(万元)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32050164263600001676	活期	16.87
合计	-	-	-	16.87

(二)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监管情况

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存款方式	余额(万元)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32050164263600002671	活期	3,428.98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110501011601796461	活期	1,942.57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512903540710302	活期	3,241.62
合计	-	-	-	8,613.17

备注：上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括利息收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1)变电站复合绝缘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公司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变电站复合绝缘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的投入金额进行优化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此项目进行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2)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延期，预计完工日期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末。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是建设工艺要求较高，需要时间反复沟通、修改；受国内外疫情影响，设备采购受限；研发需求受新材料、新技术的影响较大。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由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比发行预案中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投资的金额低人民币 20,171.69 万元，因此，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的投入金额进行优化调整，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调整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原计划拟使用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变电设备外绝缘部件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22,982.00	20,730.00	10,814.00
2	配网复合横担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27,953.00	26,461.00	17,761.31
3	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6,711.00	6,356.00	4,8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8,453.00	8,453.00	8,453.00
合计		66,099.00	62,000.00	41,828.31

(三)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28.8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投入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3048 号)。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置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调整后拟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
1	变电设备外绝缘部件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10,814.00	1,992.36	1,992.36
2	配网复合横担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17,761.31	586.34	586.34
3	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4,800.00	450.18	450.18
4	补充流动资金	8,453.00	-	-
合计		41,828.31	3,028.88	3,028.88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获取收益的能力，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制度规范，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 A 股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到期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 210.2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人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止日期	到期收回情况(万元)	
						本金	收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61 期 3 个月 B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76%	2021.12.22-2022.3.22	2,000	18.75
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底 201 期	1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3.80%	2021.12.29--2022.3.29	15,000	140.55
中信证券有限公司	信智安盈系列【521】期收益凭证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10%-4.50%	2021.12.29--2022.4.1	3,000	33.30
江苏银行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11 期 3 个月 A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53%	2022.3.23-2022.6.23	2,000	17.65
合计		22,000				22,000	210.25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形。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附表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附表 2: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632.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698.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电站复合绝缘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无	15,662.40	15,662.40	15,662.40	-	15,728.43	66.03	100.42%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无	4,970.46	4,970.46	4,970.46	-	4,970.46	-	100%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632.86	-	20,632.86	-	20,698.89	66.0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的三、(二)之 1、(2)“国家能源电力绝缘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872.73 万元。上述投入情况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 2868 号)，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828.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9.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83.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电设备外绝缘部件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无	20,730.00	10,814.00	10,814.00	257.68	2,933.14	(7,880.86)	27.12%	2022 年 12 月(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配网复合横担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无	26,461.00	17,761.31	17,761.31	807.53	1,393.87	(16,367.44)	7.85%	2022 年 12 月(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无	6,356.00	4,800.00	4,800.00	84.57	603.27	(4,196.73)	12.5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8,453.00	8,453.00	8,453.00	0	8,453.00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2,000.00	41,828.31	41,828.31	1149.78	13,383.28	(28,445.0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A 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变电设备外绝缘部件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其中首条产线预计可使用状态为 2022 年 12 月。

注 5:“配网复合横担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其中首条产线预计可使用状态为 2022 年 12 月。

证券代码：603530　　证券简称：神马电力　　公告编号：2022-037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或具有其中一种或多种特征的结构化金融工具

● 投资金额：交易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交易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